

连云港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 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做好中高风险地区及所在设区市 相关风险人员闭环转运的通知

各县区（功能区）疫情防控工作领导指挥机构，市交通防控组、市社会及社区防控组：

近期，国内多地出现新冠肺炎病例，防控形势严峻复杂。为做好中高风险地区及所在设区市相关风险人员闭环转运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两站一场一码头”要及时更新国内中高风险地区名单，并对中高风险地区及所在设区市来连人员进行逐一排查、登记造册（包括姓名、身份证号、目的的地址、联系电话等），并查验其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二、“两站一场一码头”对排查到的有 14 天内有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来连人员，要迅速报告客运场站所在属地县区防控指挥部，并专车接驳至集中隔离点进行集中隔离医学观察。

三、经客运场站查验无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中高风险地区所在设区市低风险人员，客运场站所在属地县区防控指挥部要立即安排采样检测，尽快出具检测结果，要

求其在核酸结果出具前做好个人防护，客运场站安排专门场地等候核酸检测结果。

四、对有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以及经过本地核酸检测阴性的高风险地区所在设区市低风险人员，客运场站要及时旅客信息推送至旅客目的地所在县区防控指挥部，属地县区指挥部要安排专用车辆将其闭环转运至目的地进行居家隔离医学观察，并落实好社区“五包一”网格化管理措施。

五、各县区（功能区）疫情防控指挥机构要进一步完善由交通运输、公安等部门以及街道（社区）组成的接驳转运工作专班，安排使用专用车辆开展人员转运，工作人员应做好个人防护，转运对象全程佩戴医用口罩，保持乘车间距，严防交叉感染。每次转运后应对车辆进行通风和清洁消毒。

连云港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
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 年 8 月 4 日

